



复星联合医联有盟重大疾病保险（互联网）

免除保险人责任条款的说明书

身故或全残保险金责任免除

因下列任何情形直接或间接导致被保险人身故或全残的，本公司不承担给付身故或全残保险金的责任：

- （1）投保人对被保险人故意杀害或故意伤害；
- （2）被保险人故意犯罪以及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3）被保险人自本合同成立或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二年内自杀，但自杀时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4）被保险人服用、吸食或注射**毒品**¹；
- （5）被保险人**酒后驾驶**²、**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³，或**驾驶无合法有效行驶证**⁴的**机动车**⁵；
- （6）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 （7）**战争**⁶、**军事冲突**⁷、**恐怖主义活动**⁸、**暴乱**⁹或**武装叛乱**；
- （8）被保险人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¹⁰。

发生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或全残的，本合同终止，已交足 2 年以上保费的，本公司

¹**毒品**：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规定的鸦片、海洛因、甲基苯丙胺（冰毒）、吗啡、大麻、可卡因以及国家规定管制的其他能够使人形成瘾癖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但不包括由医生开具并遵医嘱使用的用于治疗疾病但含有毒品成分的处方药品。

²**酒后驾驶**：指经检测或鉴定，发生事故时车辆驾驶人员每百毫升血液中的酒精含量达到或超过一定的标准，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认定为饮酒后驾驶或醉酒后驾驶。

³**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指下列任何驾驶情形：（1）没有取得驾驶资格；（2）驾驶与驾驶证准驾车型不相符合的车辆；（3）持审验不合格的驾驶证驾驶；（4）持学习驾驶证学习驾车时，无教练员随车指导，或不按指定时间、路线学习驾车。

⁴**无合法有效行驶证**：指下列任何情形：（1）未取得行驶证；（2）机动车被依法注销登记的；（3）未依法按时进行或通过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

⁵**机动车**：指以动力装置驱动或者牵引，上道路行驶的供人员乘用或者用于运送物品以及进行工程专项作业的轮式车辆。

⁶**战争**：指国家与国家、民族与民族、政治集团与政治集团之间为了一定的政治、经济目的而进行的武装斗争，以政府宣布为准。

⁷**军事冲突**：指国家或民族之间在一定范围内的武装对抗，以政府宣布为准。

⁸**恐怖主义活动**：指以制造社会恐慌、危害公共安全或胁迫国家机关、国际组织为目的，采取暴力、破坏、恐吓等手段，造成或意图造成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公共设施损坏、社会秩序混乱等严重社会危害的行为，以及煽动、资助或以其他方式协助实施上述活动的行为。

⁹**暴乱**：指破坏社会秩序的武装骚乱，以政府宣布为准。

¹⁰**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艾滋病病毒**指人类免疫缺陷病毒，英文缩写为 HIV。艾滋病指人类免疫缺陷病毒引起的获得性人类免疫缺陷综合征，英文缩写为 AIDS。在人体血液或其他样本中检测到**艾滋病病毒**或其抗体呈阳性，没有出现临床症状或体征的，为感染艾滋病病毒；如果同时出现了明显临床症状或体征的，为患艾滋病。

向投保人以外的被保险人的继承人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或全残的，本合同终止，本公司向投保人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除身故或全残保险金外其他保险金责任免除

因下列任何情形直接或间接导致被保险人发生除身故或全残以外其他保险事故的，本公司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 （1）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2）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3）被保险人故意自伤、或自本合同成立或者本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4）被保险人服用、吸食或注射毒品；
- （5）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合法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6）被保险人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
- （7）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8）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 （9）**遗传性疾病¹¹，先天性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¹²；**

发生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发生除身故或全残以外其他保险事故的，本合同终止，已交足 2 年以上保费的，本公司向被保险人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发生除身故或全残以外其他保险事故的，本合同终止，本公司向投保人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一般医疗保险金责任免除

因下列任何情形直接或间接导致被保险人发生医疗费用的，本公司不承担给付一般医疗保险金的责任：

- （1）未经科学或者医学认可的试验性或者研究性治疗及其导致的后果所产生的费用；
- （2）未经医师开具处方自行购买药品发生的费用；
- （3）无论是否出于心理目的而进行的美容、整容费用，丰胸或缩胸手术及其并发症治疗及其他相关费用，因治疗疾病或意外伤害而产生的费用除外；
- （4）保健品、膳食补充剂、药妆、戒烟药物、食欲抑制剂、头发再生药物、抗光老化药物、美容用品、大剂量维生素、维他命、**健康滋补类中草药¹³**、膏方费，中草药代加工成粉剂、药丸、胶囊、胶

¹¹ **遗传性疾病**：指生殖细胞或受精卵的遗传物质（染色体和基因）发生突变或畸变所引起的疾病，通常具有由亲代传至后代的垂直传递的特征。

¹² **先天性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指被保险人出生时就具有的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先天性畸形、变形和染色体异常依照世界卫生组织《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第十次修订版（ICD-10）确定。

¹³ **健康滋补类中草药**：包括但不限于：1. 单味或复方均不予支付费用的中药饮片及药材：鹿茸、猴枣、狗宝、海马、海龙、玛瑙、玳瑁、冬虫夏草、马宝、牛黄、珊瑚、麝香、羚羊角尖粉、犀角、燕窝、人参（生晒参除外），

或其他制剂发生的加工费。若本公司指定医疗机构的医生开具的处方包含上述用品的，则不受本条责任免除限制。

其他免责条款

除“2.4.1 身故保险金责任免除”、“2.4.2 除身故保险金外其他保险金责任免除”、“2.4.3 一般医疗保险金责任免除”外，本合同还有一些免除本公司责任的条款，详见“1.4 犹豫期”、“2.3 保险责任”、“3.2 保险事故通知”、“3.3 保险金申请”、“6.1 合同效力中止”、“8.1 明确说明与如实告知”、“8.3 年龄性别错误”、“附表一”、“附表二”、“附表三”中背景突出显示的内容以及“2.3 保险责任”中脚注背景突出显示的内容等。

以及各种可以药用的动物脏器（鸡内金除外）和胎、鞭、尾、筋、骨。2. 单味使用不予支付费用的中药饮片及药材：阿胶、阿胶珠、鹿角胶、鳖甲胶、三七、龟角胶、龟鹿二仙胶、龟板胶、藏红花、生晒参、羚羊角粉。3. 以上所列药品包括生药及炮制后的饮片及药材、中药敷贴、中药熏蒸。